

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对达到服务年限的会计师予以变更。致同对变更事宜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2年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249名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495名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超过660人
2022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	收入总额	39.35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9.34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8.89亿元	
2022年上市公司审计情况	审计客户家数	366家	
	审计收费总额	4.62亿元	

	涉及行业	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 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 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水利、 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采矿业等
	与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7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对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民事诉讼案作出一审判决，信永中和就 2016 年 6 月 3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0.5% 的范围内与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 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3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人次、行政处罚 6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23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5 人次和纪律处分 0 人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 注册会计 师	何时开始 从事上市 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 在本所执 业	何时开始为 公司提供审 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 复核上市公司 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廖志勇	1999 年	1998 年	2004 年	如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审计服务	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8 份。
签字注册 会计师	张昆	1999 年	2009 年	1999 年		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7 份、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份。
项目质量 控制复核人	唐炫	1999 年	1996 年	1999 年		签署和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10 份。

2. 诚信记录

上述项目组成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信永中和及上述项目组成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费用

公司的审计费用是按照成本控制、市场公允的原则，基于公司业务规模及分布情况协商确定。2023 年度，公司计划审计费用为合计 246 万元。具体如下：

审计项目	2022 年实际金额（万元）	2023 年计划金额（万元）
财务报表审计	215	200
内部控制审计	48	46
合计	263	246

如因特殊情况导致审计费用增加，董事会将另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审计、审阅等服务范围和内容适当调整审计费用。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致同为公司连续服务年限已超过 10 年。2022 年度，致同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因致同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年限已达到《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年限，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经综合考虑，公司拟变更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致同沟通。致同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表示无异议。致同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要求，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审查，全体委员认为信永中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与胜任能力，其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符合相关要求，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工作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聘用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三）生效日期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5 日